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ign Capital Limited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5)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設計都會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日刊發有關(其中包括)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公告(「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黃先生已確認(i)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的所有獨立性因素；(ii)彼過去或現在與本集團的業務並無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在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阮友仁

香港，2025年7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阮友仁、Wee Ai Quey及王秋華；非執行董事高泉泰及林瑞慶；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文正、吳志光及黃勤順。